

哈旺七款“营养快线果味豆奶”涉嫌不达标

今年2月26日,据悉湖南长沙哈旺食品有限公司(下称“长沙哈旺”)傍“营养快线”名牌商标授权生产“营养快线”“果味豆奶”使消费者产生混淆进而误购的侵权事件,受到网民的广泛关注。然而,距离上次事件之后不到两周,该事件再起波澜:经浙江公证检验中心检验,七款“营养快线”豆奶饮料或调味豆奶“没有一款符合国家标准。

3月初,浙江公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显示,被送检的7款由长沙哈旺授权江苏润田食品有限公司、福州永一食品有限公司等企业生产的“营养快线”豆奶饮料或调制豆奶样品蛋白质含量均在0.3-0.60g/100g之间。而根据国家行业标准《植物蛋白饮料 豆奶(豆浆)和豆奶饮料》的规定,豆奶和调制豆奶产品的蛋白质含量 $\geq 2\text{g}/100\text{g}$,豆奶饮料的蛋白质含量 $\geq 1\text{g}/100\text{g}$ 。因此,上述被检测的产品无一符合国家标准。

据了解,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是具有第三方公正地位的法定检测机构。前身为浙江省质量监督检验站(1982年成立)和浙江省日用化工产品行业质量监督检验站(1987年成立),是省内较早通过计量认证和实验室认可的专业检测实验室之一。

依据我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有证据证明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违法使用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或者被污染的工具、设备,县级以上工商部门有权查封、扣押。

律师认为,如果知名企业被他人注册类似的商标,虽然在不同类别,但是商标的形状、文字、视觉冲击比较近似的话,还是容易给消费者造成误导,被侵害的企业可以向国家工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提出异议,依据《商标法》申请撤销该商标,或者通过法律途径,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制止侵权行为。

不过据了解,商标侵权类诉讼程序复杂、时间很长,花掉两三年的时间毫不稀奇,这对被侵害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很不利,而对“傍名牌”的企业则几乎没有什么影响,这几年的时间它仍然可以生产销售。

邱宝昌律师提醒相关企业,商标侵权事件重在早发现、早预防,一旦发现自己的商标有被他人恶意仿冒注册,要在商标公示期内尽早提出异议,保护自己的商标权益。

相关人士也提醒消费者,在购买饮料时要看清注册商标,尽量购买正规厂家的产品,以确保产品质量、保护身体健康,若遇到类似“长沙哈旺”这一类“傍名牌”的产品,消费者对其质量不放心也可以自己直接把产品拿到相关质检机构进行检测,及时保护消费者自身的合法权益。

娃哈哈

哈旺



受检的样品名称	受检样品蛋白质实际含量 (g/100g)	国家标准要求 (g/100g)
营养快(快)线苹果味调制豆奶 250ml/盒(生产批号 20130201)	0.30	≥ 2.0
营养快(快)线豆奶饮料(椰子味) 350ml/瓶	0.51	≥ 1.0
营养快(快)线豆奶饮料(苹果味) 1.5L/瓶	0.56	≥ 1.0
营养快(快)线红枣味豆奶饮料 1.5L/瓶	0.54	≥ 1.0
营养快(快)线苹果味豆奶饮料 350ml/瓶	0.50	≥ 1.0
营养快(快)线椰子味豆奶饮料 350ml/瓶	0.51	≥ 1.0
营养快(快)线苹果味调制豆奶 250ml/盒(生产批号 20121222)	0.37	≥ 2.0

(数据来源于浙江公正检验中心)